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

章政字〔2025〕50号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《济南市章丘区官庄街道办事处石匣村传 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》的批复

区住建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批官庄街道办事处石匣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的请示》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《济南市章丘区官庄街道办事处石匣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》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规划确定的核心保护区范围，保护措施和管控要求，加强与上位规划的衔接，处理好保护与发展的关系。

二、合理确定规划时限、村庄定位、近期建设项目，补充完善村庄档案，明确发展时序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三、规划批复后，未经法定程序，不得随意修改。

四、区住建局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、监督和检查。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23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2月23日印发